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持股 5%以上股东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南水务”）不属于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钱江生化”）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其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，公司股东云南水务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为限售流通股。

一、 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

2021 年 12 月 30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，通过中国结算系统查询并向云南水务核实，获悉公司股东云南水务所持本公司 73,427,451 股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起始日	冻结终止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云南水务	否	73,427,451	41.86	8.47	是	2021 年 12 月 29 日	2024 年 12 月 28 日	上海金融法院	司法冻结

注：本次云南水务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：上海金融法院下达（2021）沪 74 执保 665 号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，因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与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、大理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，上海金融法院作出的（2021）沪 74 民初 4744 号民事裁定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，因保

全需要，冻结云南水务所持有的钱江生化 73,427,451 股股份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 (%)	累计被冻结 数量(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(%)
云南水务	175,426,636	20.24	73,427,451	41.86	8.47

公司股东云南水务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为限售流通股，本次股份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，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，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31日